承诺书

本人自愿参加泰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下称公司）的对外招聘。本着诚实守信、恪尽职守原则，我愿向公司作出以下承诺：

1.本人身体健康并承诺向公司所提供的身份证明、户籍证明、学历证明、各项专业证书、个人简历、与原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关系证明、无犯罪记录证明、诚信记录证明、社保缴费证明、体检报告等个人资料真实、无误，若有造假欺诈行为，本人愿意接受开除、辞退等处分。

2.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和履行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，若因本人原因（过失或故意）给公司造成负面影响，本人愿意接受公司有关规章制度给予的处分及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3.本人承诺在公司工作期间，若因本人原因（过失或故意）给公司造成经济上的损失，本人愿意对公司承担赔偿责任。

4.本人承诺主动积极维护公司各项权益，不故意和过失泄露公司的经营、管理、技术秘密以及本人职务范围内所知悉的业务秘密，若有违反，本人愿意接受公司有关规章制度给予的处分及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5.本人承诺决不损害公司利益，不利用职务之便徇私舞弊、收受贿赂，不虚报费用。在职期间，若发生与本人业务相关的经济问题，本人愿意接受公司相关部门的调查。

6.本人承诺若被公司证明或认为不符合用人条件，本人的工作业绩或工作表现不能达到公司规定的要求，公司有权辞退本人，本人按公司制度办理离职手续。

7.本人承诺无论任何原因离职，本人都将按照公司的有关规定办理离职手续。离职后，不得单独或联合他人实施有损公司利益和诋毁公司形象的行为，不得直接、间接或变相利用未经允许的任何公司资源和业务。若有违背，则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

8.本承诺书将自动作为劳动合同的附件，与劳动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9.本承诺书签字后生效。

承诺人签名（指纹）：

年 月 日